

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10458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16號
承辦人：蔡芳榕
電話：02-25219196轉810
傳真：02-25618868
電子信箱：rong0301@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吉國小教字第10760550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承辦臺北市107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五群組國語科補救教學增能研習，共有三場次，敬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北市107年度提升國民小學教師補救教學專業能力研習」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人員：歡迎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貴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假。
- 三、研習場次(一)：107年9月19日星期三 13：30--16：30，
講題：【低年級】補救教材及教學方法，講師：葫蘆國小李佳琪主任。
- 四、研習場次(二)：107年10月17日星期三13：30--16：30，
講題：【高年級】補救教材及教學方法，講師：西門國小鄭貴霖老師。
- 五、研習場次(三)：107年11月21日星期三13：30--16：30，
講題：【中年級】補救教材及教學方法，講師：葫蘆國小李佳琪主任。



六、研習地點：吉林國小活動中心三樓演講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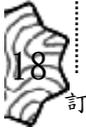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逕上臺北市在職研習網報名並完成薦派作業

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(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除外)、臺北市
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電 2018-09-17 文
交 11:49:12 章

裝



線